

# “虚拟陪伴”与“真实在场”：生成式 AI 介入幼儿家庭教育的伦理审视

陈敏

宝鸡文理学院 陕西 宝鸡 721013

**【摘要】**：当前在社会加速与数字化生存境遇下，生成式 AI 正深度介入幼儿家庭教育，在为教育创造正向价值的同时，也随之产生了诸多伦理风险。本文立足具身认知理论，试图剖析算法塑造的“虚拟陪伴”与亲子“真实在场”的实质差异。研究发现，受限于家长的教育焦虑与时间匮乏，生成式 AI 介入幼儿家庭教育的伦理风险主要表现为育儿责任的外包与主体角色的迷失、具身认知环境的剥夺与 AI 认知依赖、情感反馈的单向性与人际关系物化，以及隐形数据采集与隐私保护隐患。为此，家庭教育亟需重塑育儿理念，呼唤真实陪伴回归；厘清应用底线，保障亲子共同参与；提升数字素养，落实成人中介责任，重塑健康的全人教育生态。

**【关键词】**：生成式 AI；家庭教育；具身认知；伦理审视

DOI:10.12417/2705-1358.26.08.024

## 1 引言

生成式 AI，是指一种深度融合生成式建模与深度学习技术，通过对训练数据的学习与解析，从而实现文本、图像、音频等多模态内容的大规模、创新性、多样化生成的智能技术。<sup>[1]</sup>如今大众生活方式的全面数字化，正不可避免地深度改变着儿童的成长空间。与此同时，现代社会正处于“社会加速”境遇之中，生活节奏的加快与竞争的剧烈，使得家长普遍陷入时间匮乏与教育焦虑交织的困境。<sup>[2]</sup>因此，具备强大交互能力的生成式 AI，正以“智慧导师”和“数字玩伴”的身份步入家庭教育场景。

然而，技术在提升教育效能之余，亦存在模糊教育本质的隐患。特别是对于学前儿童而言，其认知发展高度依赖于身体与环境的互动。当算法编织的“虚拟陪伴”逐渐替代父母肉身互动的“真实在场”，一场关乎儿童具身认知、情感依恋与家庭伦理的隐性危机便开始显现。因此，本研究试图厘清生成式 AI “虚拟陪伴”与亲子“真实在场”的深层差异，探讨技术过度介入可能引发的伦理风险，并寻找智能时代家庭教育回归本真的可能路径。

## 2 生成式 AI 介入幼儿家庭教育的伦理风险界定

在广义层面，伦理被视为人与人相处应遵循的道德准则，它包括客观的伦理关系及其外在规约。<sup>[3]</sup>当这一概念延伸至人

工智能教育领域，其内涵拓展到了人机关系层面。赵磊磊等学者指出，教育人工智能的伦理问题，实质上是教育主体与智能机器所应遵循的道德关系、伦理准则及行为规范。<sup>[4]</sup>本研究中的“伦理”不再是空泛的道德规范，而是指在微观的家庭育儿场景中，家长、幼儿与生成式 AI 三者互动时应当恪守的边界与应然秩序。

陈爱华等学者认为，伦理风险是人与人、人与社会、人与自然、人与自身的伦理关系方面由于正面或负面影响可能产生的不确定事件或条件，尤指其产生的不确定的伦理负效应，诸如伦理关系失调、社会失序、机制失控、人们行为失范、心理失衡等。<sup>[5]</sup>结合学前家庭教育高度依赖情感依恋与具身实践的独特性，本研究中的伦理风险是指在生成式 AI 过度或不当介入家庭育儿场景的过程中，所引发的亲子伦理关系失调与抚育行为失范。

学界对人工智能教育应用的伦理风险维度已有较多探讨。梁冠宇等将伦理风险划分为人权伦理风险、技术伦理风险、代际伦理风险、责任伦理风险。<sup>[6]</sup>吴砥等从数据安全与歧视风险，学生身心、认知和思维发展受阻，师生交互的关系异化，师生发展机会不公四个层面来归纳伦理风险。<sup>[7]</sup>因此，本研究将从责任伦理、关系伦理、认知伦理、数据伦理四个方面来讨论生成式 AI 介入幼儿家庭教育的伦理风险。

作者简介：陈敏（2002.11—），女，汉族，四川广汉人，硕士研究生在读，研究方向：学前教育。

### 3 本质之辨：“虚拟陪伴”与“真实在场”的深层差异

#### 3.1 “虚拟陪伴”：算法拟人化与“活人感”的淡化

受“泛灵论”影响，幼儿极易将拥有卓越语言能力的生成式AI视作真实生命。然而，AI陪伴本质上是缺乏“活人感”的代码模拟，它剥离了真实互动中的瑕疵与情绪波动，阻断了深层的生命共振。幼儿社会共情力的培养，恰恰根植于感知父母真实且不完美的情绪。长期沉浸在AI营造的“完美”幻境中，会使儿童错失在真实人际碰撞中体察人情冷暖的关键机遇。

#### 3.2 “真实在场”：具身互动与“主体间性”的建构

幼儿的学习主要依托身体体验的“具身认知”，而非纯粹的大脑抽象运算。<sup>[8]</sup>亲子间的“真实在场”本质是鲜活生命间多感官的物理与情感交融。例如，面对幼儿对落叶的好奇，父母的价值远超提供植物学答案，更在于那片刻的思索与牵手户外触摸落叶的共同探索。这种具身互动有效构建了主体间性，实现了双向的情感与价值共振。反观脱离实体的AI陪伴，终究只是缺乏温度的影子陪伴，难以为幼儿全人教育提供必需的真实物理反馈与具身经验。

### 4 生成式AI介入幼儿家庭教育引发的伦理风险

#### 4.1 责任伦理：育儿“外包”与主体角色的迷失

在教育人工智能的伦理审视中，技术过度介入往往会导致教育主体地位的弱化以及责任归属的模糊。<sup>[9]</sup>将这一逻辑置于家庭育儿场景中，“责任伦理”主要指向家长在技术依赖下对抚育担当的背离。

在社会加速发展的当下，家长在职场与育儿之间的平衡愈发艰难，陪伴时间受到挤压。面对互联网上汹涌的海量育儿信息与“起跑线”内卷，部分家长容易陷入自我效能感低下的“教育能力焦虑”，从而倾向于用技术工具来替代亲身的情感投入。<sup>[10]</sup>当AI能提供精细的育儿策略与情绪代偿时，父母极易陷入一种已尽责的心理慰藉。这促使家长不自觉地答疑解惑、情感安抚等抚育职责“外包”给AI。长此以往，父母恐将从孩子生命历程的“全人关怀者”，成为设备的“操作员”与育儿的“旁观者”，其作为家庭教育第一责任人的主体地位亦将随之消解。

#### 4.2 认知伦理：具身环境的剥夺与AI认知依赖

智能算法对人类心智发展的潜在限制，是另一个不容忽视的危机。过度依赖智能技术极易阻碍受教育者真实的认知与思维发育。<sup>[11]</sup>对处于具身认知关键期的幼儿来说，“认知伦理”探讨的正是这种算法逻辑对真实物理探索的剥夺。

丰富的身体实践是促进幼儿全面发展的核心。然而，如果AI的过度介入，幼儿的探索空间极易被压缩在单一的视听交互的屏幕前，从而减少了其在真实三维物理世界中通过摸爬滚打、多感官试错来积累经验的机会。同时，生成式AI往往秉持着“即时满足”与“无摩擦体验”的商业逻辑。它对幼儿的提问有问必答，瞬间给出“完美结果”。在这类缺乏认知碰撞的互动环境中，儿童极易形成AI认知依赖。幼童幼儿习惯于将思考和检索过程让渡给算法，便可能削弱主动探究和独立推演的内驱力，其创造力与批判性思维的萌芽空间也随之受到挤压。

#### 4.3 关系伦理：情感反馈的单向性与人际关系物化

技术介入常常引发人际交往的异化与情感的降维。频繁的人机交互容易掩盖教育活动中真实的情感诉求，进而导致传统人际之间情感联结的弱化与关系异化。<sup>[12]</sup>在以情感依恋为核心的家庭环境中，“关系伦理”聚焦于AI陪伴带来的情感错位。

幼儿期安全依恋关系的建立，是其一生社会性发展与心理健康的重要基础，而安全依恋离不开抚养者对幼儿信号做出敏感、双向且真实的情感回应。生成式AI通常无条件迎合、顺从幼儿，这种看似完美的虚拟互动，却剥夺了幼儿在真实交往中学习处理人际冲突的机会。真实的亲子互动里，父母会拒绝不合理要求、表达疲惫与不满，幼儿正是在这类摩擦、理解他人负面情绪并达成和解的过程中，学会共情、建立边界感与抗挫折能力。若长期习惯AI的单向满足，幼儿易形成“指令必被满足”的认知偏差，将人际关系物化，在面对真实同伴的拒绝时，可能出现挫折耐受力差、情感退缩，甚至引发社交障碍。

#### 4.4 数据伦理：隐形数据采集与隐私保护隐患

数据隐私与信息安全构成了技术应用中最基础的伦理底线。教育场景下的数据采集与隐私泄露隐患始终存在，<sup>[13]</sup>当智能设备进入家庭这一高度私密的空间时，“数据伦理”便直指幼儿数字权利的保护。

在数字化时代，儿童的隐私权正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类似于儿童智能穿戴设备带来的隐患，生成式AI在与幼儿进行互动时，其后台的算法模型正在全方位、隐蔽地收集幼儿的语音特征、性格偏好、甚至家庭私密生活信息。<sup>[14]</sup>在这个过程中，教育现象学家马克斯·范梅南所强调的“童年私密空间”——即儿童确立自我边界与独立人格发育的心理缓冲带，面临着被数字技术渗透的风险。<sup>[15]</sup>幼儿在自己的家中，处于一种全景敞视的“数字圆形监狱”之中。这种家长“一键授权”实施的深度数据采集，不仅将幼儿行为轨迹转化为平台数据资产，还在一定程度上，对尚无自我保护能力的儿童未来信息自主权形成潜在隐患。

## 5 生成式 AI 介入幼儿家庭教育的伦理纠偏

### 5.1 重塑育儿理念，呼唤真实陪伴回归

化解数字育儿的负面效应，核心在于重塑家长的教育理念。面对快节奏下的养育焦虑，切莫将生成式 AI 视为万能解药。家长应摒弃功利心态，回归教育需耐心耕耘的“农业”本质，主动抵御虚拟陪伴引发的情感疏离。家庭生活中，应坦然接纳自身的疲惫与局限，因为父母真实的情绪流露与不完美，正是幼儿感知真实世界的关键锚点。家庭教育必须扎根于日常点滴与具身互动的“真实在场”，以鲜活的生命共振去消解机器算法的冰冷。

### 5.2 厘清应用底线，保障亲子共同参与

开展家庭教育时，家长需认识生成式 AI 的不足，摆脱教育能力焦虑。坚持将 AI 作为辅助性的“脚手架”提供丰富的教育素材，而不宜将其视为解答人生疑惑、进行道德说教或睡前安抚的对话主体。另外，幼儿与 AI 互动时，家长应践行亲子共参与原则，在物理层面陪伴的同时，给予心理上的共同关注。这意味着家长不能把 AI 设备交给孩子后便当起“甩手掌柜”，而应与孩子同时关注屏幕内容，共同讨论 AI 生成的内容。此外，家长应在日常生活中多安排户外观察、亲子游戏等需要深度身体参与的非结构化活动，借助真实场景的多感官体验，推动幼儿依托具身认知实现全面发展。

### 5.3 提升数字素养，落实成人中介责任

在国际视野下，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等主要国际组织均明确强调，在学前儿童的数字技术使用中，成人中介的参与是保障儿童权益的不可或缺的防线。家长不应仅仅是 AI 产品的购买者，更需成为儿童数字生活的“把关人”。

这亟需家长全面提升“数字养育素养”。首先，父母应以身作则，示范将生成式 AI 视为探索工具而非沉迷对象，适时引导幼儿认知 AI 的“非生命”本质，厘清虚实边界。其次，面对智能设备的深度渗透，家长须觉醒隐私保护意识，彻底摒弃盲目的“一键授权”。在引入 AI 育儿时，父母要切实履行数字“把关人”职责，严审数据读取权限，划定私密空间内的使用时空界限。唯有家长确立坚定的教育主体性与数字伦理自觉，生成式 AI 方能真正赋能幼儿成长，而非异化为算法规训与数据剥削的隐形枷锁。

## 6 结语

生成式 AI 的迅速发展，为社会加速境遇下的家庭教育提供了便捷的途径，但若过度依赖，则可能悄然改变儿童成长的具身土壤。算法生成的“虚拟陪伴”再精细，也难以完全替代那些充满着停顿、瑕疵却饱含爱意的人际互动。在智能机器日益拟人化的今天，纠偏家庭教育的技术异化，呼唤广大家长在数字化浪潮中坚守“真实在场”，用具身互动的生命温度，为幼儿构筑一个丰满健康的认知与精神家园。

## 参考文献：

- [1] Feuerriegel S, Hartmann J, Janiesch C, et al. Generative AI: S. Feuerriegel et al[J]. Business & information systems engineering, 2024, 66(1): 111-126.
- [2] 张悦,刘海明.社会加速视域下家长教育焦虑:意蕴、成因与纾解进路[J].教育理论与实践,2024,44(28):33-39.
- [3] 李建华.伦理与道德的互释及其侧向[J].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0,73(03):59-70.
- [4] 赵磊磊,张黎,代蕊华.教育人工智能伦理:基本向度与风险消解[J].现代远距离教育,2021,(05):73-80.
- [5] 陈爱华.高技术的伦理风险及其应对[J].伦理学研究,2006,(04):95-99.
- [6] 梁冠宇.人工智能应用于教育的伦理风险与规避[D].山西大学,2021.
- [7] 吴砥,郭庆.智能技术赋能教学的伦理挑战:表征、溯因与纾解[J].开放教育研究,2024,30(04):20-27.
- [8] 蔡琳,叶浩生.具身认知视角下的学前教育[J].学前教育研究,2025,(02):15-25.
- [9] 高星原.家庭教育的异化与复归[J].基础教育,2025,22(04):1.
- [10] 雷万鹏,张子涵,程羽彤.替代与抑制:家长教育能力焦虑对家庭教育投入的影响研究[J].北京大学教育评论,2026,24(01):138-152+191-192.
- [11] 赵森,郑航,戴唯信.智能技术之于家庭教育的风险及其应对——以儿童智能穿戴设备为例[J].现代远距离教育,2025,(02):87-96.
- [12] [加]马克斯·范梅南,[荷]巴斯·莱维林.儿童的秘密:秘密、隐私和自我的重新认识[M].